

证券代码：830864

证券简称：诚思科技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## 大连诚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2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大连高新区黄浦路555号A603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2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世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将公司注册地址由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

贤岭黄浦路 555 号 1 单元 6 层 3 号变更为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黄浦路 555 号 1 单元 6 层 3 号-1，并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于近期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推荐，同意提名刘世冰、陈品磊、张宇、朴虎范、赵玮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。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前，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且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（一）和（二）项议案以及监事会换届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大连诚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大连诚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5 日